

我们对企业收入 征解入库工作的几点做法

江苏省建湖县财政局 周克祥

我县是苏北 13 个财政补贴县之一，是典型的农业县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，经济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，县属工业有了较大发展，企业收入在财政收入中的比重已明显上升，因而，企业收入的征解入库工作也显得愈来愈重要。但是，由于我县工业基础薄弱，一下子难以适应近两年市场经济的变化，企业经济效益滑坡，盈利水平下降，部分企业甚至发生亏损或虚盈实亏，无力上交所得税，难以履行承包合同。这无疑给我们组织企业收入增加了困难。

为保证企业收入目标的实现，增强财政供给能力，我们努力工作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。在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四年中，我县国营企业所得税以每年平均递增 9.6% 的速度增长，年年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收入任务。今年上半年，我们共征收国营企业所得税 161.83 万元，完成年度计划 303 万元的 53.41%，实现了“时间过半，任务过半”。

回顾几年来的工作，我们主要做法是：

一、行动上确立一个“早”字，做到任务早落实。一是指标分解早。每年年初，省、市财政工作会议一结束，我们即以县政府名义行文，将上级下达的企业收入任务迅速分解、下达到各部门、各单位。主要做法是：在总目标不低于总盘子的前提下，以承包目标为基础，并结合各有关单位的实际情况，下达一个必成指标和一个期成指标。下达这样的指标有几个好处：目标明确，各企业有了努力方向；切实可行，容易为企业所接受；便于财政部门组织收入，保证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。二是责任明确早。为保证企业收入任务的完成，在组织征收上，我们在股内建立了岗位目标责任制，即“划线分工，责任到人，层层包保”。具体讲就是，将组织企业收入与财政驻厂人员的工作结合起来，实行谁分管，谁负责，一包到底；并层层签定目标责任书，实行专管员向股长负责，股长向分管局长负责的双层目标责任制；同时将这项工作

与机关岗位责任制考核相结合，明确规定完不成收入任务的，不得参加当年机关先进个人的评比，并按量化标准进行扣分。由于职责清楚、目标明确，大大增强了每个同志完成收入任务的责任感。

二、思想上克服一个“怕”字，消除畏难情绪。面对较为繁重的收入任务，特别是面对当前企业经济效益普遍滑坡的形势，不少同志思想有顾虑，对完成收入任务信心不足。为消除大家的思想顾虑，局领导和大家共同研究组织收入的具体措施和办法，同时，请财政战线上的老同志介绍工作经验，讲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，使大家倍受启发、深受教育，逐步消除了畏难情绪，增强了组织收入的信心，大大推动了企业收入征解工作的开展。我县物资、粮食企业有不少分散在各乡镇，由于交通闭塞，税源分散，许多专管员同志不辞辛劳，早出晚归，常常骑车下乡登门催缴，保证企业收入目标圆满实现。

三、作风上体现一个“实”字，争取工作主动权。为了把工作做细做实，保证企业收入及时、足额入库，我们对全县 89 户国营企业逐个“过堂”，排查摸底，分门别类，将众多的点分成几大片，然后采取因时因地制宜的办法，组织企业收入。一些同志走出办公室，下工厂、跑商店，深入实际，深入基层，了解掌握企业生产经营情况，抓好组织收入工作。有时为了赶进度，保证收入在库报期前入库，有的同志能驱车上百里，一天跑上几个乡，挨门逐户督促缴款。很多企业和单位被我们的这种工作精神所感动，主动配合我们，及时到当地税务机关办理缴款手续。

四、措施上采取一个“硬”字，确保欠税入库。企业收入主要为国营企业所得税，它具有一定的强制性，但不少单位缴纳意识不强，常常拖欠，影响入库进度。对此，我们区别不同情况，采取了几条相应的征收措施：一是对一些效益较好而又守信用、正常缴款的单位，采取用电话联系的办法，适时提醒其上交；二是对主观上想交，但由于一时资金紧张的单位，采取寄发“催款通知单”的办法，限定缴款日期和缴款金额，督促其筹措资金，及时足额上交；三是对一些地处偏僻、长期拖欠欠税的“老大难”单位，采取登门催要的办法，多作说教教育和宣传解释工作，必要时进驻办公，直至将收入催缴入库；四是对一味强调客观原因，缴纳意识不强，甚至采取“软抗”态度的单位，采取请银行代为直接扣款办法；五是对一些“钉子”户和欠税数额较多、屡催不缴的单位，采取请领导督交的办法。去年年底，我县某机械厂拖欠陈欠所得税 20 万元，这笔税款能否上缴，直接关系到全县当年企业收入能否完成。为了不拖整个财政收入的后腿，局里专门组成“临时催款工作组”，两位正副局长



促产开源 加强农林特产税征管

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农税处

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县北通乡财政所成立于1985年。六年来,他们以“因地制宜,发挥优势,促管结合,服务生产,增产增收”为指导思想,围绕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,积极扶持农林特产生产,有力地促进了全乡经济的发展。1990年全乡工农业总产值达7 217万元,比1985年增长214.03%,其中:农业总产值4 730万元,比1985年增长221.96%。在促产开源的同时,北通乡财政所积极组织收入,特别是加强了对农林特产税的征管,财政收入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。1990年全乡财政收入430万元,比1985年增长3.02倍,其中:农林特产税收171万元,占财政总收入的39.76%,比1985年增长11.4倍,成为全区农林特产税第一个超100万元的乡镇。

一、促产开源,拓宽财路

1、办好农林特产生生产基地,引导农民发展商品经济。北通乡有山地10万亩,适宜发展荔枝、香蕉等水果,过去由于商品经济意识差,发展生产思路不宽,多种经营一直发展不起来,1980年全乡人均收入只有105元。1985年乡财政所成立后,通过调查研究,从一些农民发展香蕉和荔枝生产致富的经验中得到启迪。清湖村富裕队一农户,2个劳动力,1984年种植香蕉380株,加上荔枝生产收入,年产值达7 000元,按当时特产税率5%计,可征特产税350元。财政所算了一笔帐,全乡有1万多农户,如果有40%这样的农户,那么年特产税收入就超过100万元,这是增加财政收入的广阔前景,在经过反复的论证研究后,经乡党委、政府同意,乡财政所把发

展荔枝、香蕉生产列为增加本乡财政收入的第二大支柱(爆竹为第一支柱)。方向确定后,财政所选择清湖、高林两个村作为促产开源联系点。在清湖村,主要帮助农民办好荔枝、香蕉生产基地。从1986年开始,财政所除派一名干部到这个村蹲点外,所里的领导用三分之一的抓基地生产,从资金上和种苗、生产技术、肥料等多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和帮助。当年该村种植香蕉395亩,荔枝420亩,总产值达125.6万元,提供特产税6.28万元。收入的提高调动了群众的积极性,生产逐年上升。1990年清湖村香蕉发展到1 070亩,荔枝种植发展到1 900亩,香蕉、荔枝总产值达400万元,提供特产税38万元。在高林村,主要是帮助农民开办荔枝、龙眼、黄榄、淀粉等农林特产加工业,促进了村办、联办、户办企业的发展,农林特产加工企业由1985年的两家发展到70家。1990年该村种植荔枝、香蕉和村办、联办、户办加工生产总产值达270万元,其中加工业总产值85.5万元,占全村生产总值的31.57%,全村提供特产税26.5万元。

2、筹措资金,扶持发展农村特产生生产。产业结构调整,为农民找到了致富门路,但是部分农民因缺乏生产资金无法发展生产。财政所急农民之所急,多方筹措资金,帮助农民解决购买肥料、农药的资金困难。据不完全统计从1986年到1990年,财政所共发放周转金142万元,直接扶持1428户农户发展农林特产生生产,购进了急需的香蕉、荔枝等果苗、肥料和农药。有效地促进了农林特产生生产的发展。

带着专管员同志三次深入该厂,与该厂领导反复协商,陈明利害得失,使这部分欠税如数上缴国库。

五、进度上保证一个“均”字,做到均衡入库。过去,企业经济效益较好,完成收入任务相对容易一些,有时从照顾企业出发,对部分欠税采取缓收办法。近两年来,由于形势的变化,企业收入的征收遇到了一定困难,抓进度就显得尤为重要,特别是对一些困难户,如果不

注意从点滴抓起,欠得越多,缴库越困难,弄不好,就会影响大局,完不成年度收入任务。为此,我们改过去的“按季征收、年终统算”办法为“按月预收,年终统算”的办法,即按全年承包合同上应缴数,结合进度要求计算出各月平均应缴数。各专管员按这样的进度要求进行征收,从而保证了企业收入的均衡入库。